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擬於中國發行第二期境內公司債券

為進一步優化本集團的債務結構及充分利用不同的融資渠道，董事會宣佈華南國際已於2016年4月27日於中國向合格投資者建議發行第二期境內公司債券。第二期債券本金總額預計為人民幣14億元，發行所得款項主要用於優化本集團債務結構及補充運營資金。

謹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12日、2016年1月18日內容有關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華南國際擬於中國發行境內公司債券（「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為進一步優化本集團的債務結構及充分利用不同的融資渠道，董事會宣佈華南國際已於2016年4月27日於中國向合格投資者建議發行第二期境內公司債券。第二期債券本金總額預計為人民幣14億元，發行所得款項主要用於優化本集團債務結構及補充運營資金。

就建議發行第二期境內公司債券而言，華南國際已在中國《證券時報》和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zse.cn 刊發（其中包括）公告、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華南國際公司債券信用評級報告，以及其他相關文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該等文件乃按照中國的相關規定編制，而且，除華南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外，本公司還擁有其他附屬公司，因此，該等資料並不反映本集團的完整情況。

承董事會命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松興

香港，2016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松興先生、梁滿林先生及馮星航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馬介璋博士銀紫荊星章、孫啟烈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馬偉武博士、鄭大報先生及林環驊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君彥先生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偉強先生、許照中先生太平紳士及容永祺先生銀紫荊星章、榮譽勳章、太平紳士。